

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

申請機構名稱	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		
生物資料庫名稱	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人體生物資料庫		
生物資料庫效期	110年10月24日至113年10月23日		
倫理委員會效期	113年08月01日至114年07月31日		
法規依據	人體生物資料庫管理條例第5條第2項		
委員會	法規	本案	是否符合
人數	9-15人	10人	是
委員組成	二分之一以上應為法律專家、社會工作人員、資通安全管理人員及其他社會公正人士。	<p>法律:(2人) 王迺宇(男):靜宜大學法律系副教授。 李介民(男):靜宜大學法律系系主任。</p> <p>社會工作人員:(3人) 龍紀萱(女):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老人服務事業科/副教授。 南玉芬(女):亞洲大學社會工作學系/副教授兼系副主任。 戴正德(男):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社會暨社會工作學系/榮譽講座教授。</p> <p>資通安全人員:(1人) 陳含迷(女):中國附醫資訊室/資訊管理師。</p> <p>醫療或生醫研究人員:(4人) 林正介(男)(主任委員):中國附醫院長室/顧問。 蔡銘修(男):中國附醫耳鼻喉部/顧問。 李龍緣(女):中興大學生命科學系/副教授。 汪承偉(男):研毅企業有限公司/產品專員。</p>	是; 6人/10人
	應有三分之二以上為非本機構之人員。	非本機構人員為: 王迺宇、李介民、龍紀萱、南玉芬、戴正德、李龍緣、汪承偉。	是; 7人/10人
備註	無		